

臺北市中山區 112 年「市長與里長有約」會議紀錄

一、會議時間：112 年 6 月 21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30 分

二、會議地點：中山區行政中心 10 樓大禮堂

三、主持人：蔣萬安市長

紀錄：謝百奇

四、出席單位及人員：如簽到表

五、個案裁示：

編號	提案人	案由	權責機關	主席裁示
11201	金泰里 游進義 里長	建請大灣北段住商混和土地使用規定通過後，敬業四路與樂群三路交叉口之停管處平面停車場儘速改建成複合式停車場！	停管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案請納入里長需求於秘書長主持之市有資產供需整合平台會議審查。 2. 綜合在地意見，評估未來10年需求，做長遠規劃。 3. 本案列管3個月，有初步方案出來後向里長回報。
11202	永安里 唐楷瀚 里長	建請研議科技執法進入巷弄可行性。	交通警察 大隊 交工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請警察局加強執法。 2. 請交工處至現場實際了解，並與警察局研議規劃改善方案。 3. 本案列管3個月。
11203	中原里 羅崇華 里長	仁德公園全面檢測，並進行大改造。	公園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請公園處3個月內邀請專家學者、參考國外作法以及聆聽里長實際處理經驗，研議解決禍根病方案。 2. 本案列管3個月。 3. 有任何進度請向里長回報。

編號	提案人	案由	權責機關	主席裁示
11204	劍潭里 黃開芳 里長	請執行中山區劍潭里通 北街145巷計畫道路專案	都發局 新工處	請都發局派員向里長說明，如何透過多元管道方式（容積代金或標售），加速巷道土地徵收以利開發。
11205	集英里 賴政庸 里長	建請取締民生西路45巷3弄 口轉角處違規攤販、錦西街 32號前人行道攤販及錦西街 與天祥路口轉彎紅線處 違停車輛，以維通行安全	中山分局	請中山分局依法執行勸導、取締及開罰拖吊，以維公權力展現。
11206	行仁里 陳德賢 里長	建請松山機場周邊建物比 照桃園機場周邊建物房屋 稅及地價稅減免稅賦。	財政局 稅捐處 民航局 都發局	1. 松山機場周邊建物房屋稅調降2.8萬戶，地價稅調降1萬戶。 2. 機場周邊建物限高問題，市府會盡力向中央爭取放寬。
11207	民安里 王俊堯 里長	中山大樓商場改建案	市場處	1. 請市場處彙整中山市場各攤商之意見，並提案至市有資產供需整合小組討論。 2. 本案列管3個月。
11208	中庄里 陳建中 里長	錦州橋行車安全性問題	交工處 新工處 水利處	1. 請交工處進行整體評估。 2. 請交工處加強錦州橋限高相關警示。 3. 本案列管3個月，並將評估結果向里長報告。

編號	提案人	案由	權責機關	主席裁示
11209	大佳里 莊欽億 里長	請儘速開闢本里內民族東路至濱江街142號旁道路	新工處	請新工處跟里長說明溝通，透過多元徵收方式加速開闢。
11210	聚盛里 舒顛臺 里長	市府於里內興建錦州社會住宅，先前允諾事項，敬請履行。	都發局 停管處	1. 請都發局再研議其他回饋方案。 2. 停車比照本市停車管理辦法，給予在地里優惠。 3. 都發局列管3個月。
11211	朱園里 李林耀 里長	建請市長督促都市發展局儘速執行建國啤酒廠都市計畫變更案。	文化局 都發局 臺酒公司	1. 請文化局與臺酒公司溝通，了解臺酒之訴求，並請研究文資法之規定，加速本案執行。 2. 本案朝啤酒文化園區進行規劃，並納入里長意見，相關進度定期與里長回報。 3. 本案列管1個月。
11212	行政里 鄭春華里長 新福里 童勝輝里長	有關臺北市立第一殯儀館之確切拆除時間，拆除後回饋里民方式及後續社區營造、規劃與再利用。	殯葬處 都發局 捷運局 住都中心 停管處 環保局	1. 請彙整里長建議提案至市有資產供需整合平台，請各局處討論及整體評估規劃。 2. 本案列管3個月，有初步規劃回復里長。
11213	中吉里 林德勝里長 北安里 陳小康里長	建請於 一、中吉里—中吉公園 及一江公園 二、北安里—敬業公園 闢建地下停車場，以紓解停車位困境。	停管處 公園處	有關公園開挖面積不得超過公園面積50%之規定，市府將向內政部反應及請立法委員提案公共設施用地多目標使用辦理規定之修改。

編號	提案人	案由	權責機關	主席裁示
11214	北安里 陳小康 里長	建請將捷運和公車站名「劍南路站」更名為「劍南蝶園站」	臺北捷運公司 公共運輸處	1. 請捷運公司持續跟里長溝通。 2. 本案列管3個月，請捷運公司向里長回復評估結果。
11215	江寧里 徐信洲 里長	南大安、北榮星	公園處 文化局	請公園處於今年編列規劃設計費，並參考再地及周邊里長意見，加速公園改造。
11216	江寧里 徐信洲 里長	鼎興營區美化轉角藝術再生	文化局 產發局 公園處	1. 請文化局結合產發局及相關局處，與里長開會討論。 2. 文化局列管3個月。

六、散會：上午 11 時 30 分